

证券代码：600143

证券简称：金发科技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56

债券代码：136783

债券简称：16 金发 01

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，向公司董事及有关人员发出“关于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”，董事对豁免董事会召开通知期限均无异议。

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后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名，会议由袁志敏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和《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（2015 年修订）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并表决，一致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选举袁志敏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》

2017 年 5 月 18 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人选。经过对各位董事的工作经历、专业方向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考察，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：

序号	专门委员会名称	主任委员	委员
1	战略委员会	袁志敏	章明秋、齐建国、陈舒、李建军
2	提名委员会	陈舒	章明秋、袁志敏
3	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齐建国	卢馨、袁志敏
4	审计委员会	卢馨	陈舒、宁红涛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由董事长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2017年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袁志敏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如下高级管理人员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明确表示同意。

序号	姓名	担任职务	同意票
1	袁志敏	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主任	11票
2	李南京	总经理	11票
3	宁凯军	董事会秘书	11票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由总经理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李南京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如下高级管理人员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明确表示同意。

序号	姓名	聘任职务	同意票
1	蔡彤旻	副总经理	11票
2	聂德林	副总经理	11票
3	宁红涛	副总经理	11票
4	宁凯军	副总经理	11票
5	奉中杰	财务总监 (财务负责人)	11票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曹思颖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 11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

附件：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

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：

宁凯军：1970年10月出生，工学博士，教授级高级工程师，香港科技大学EMBA，全国轻工行业劳动模范，中共广州市黄埔区第一届代表大会代表。2000年加入公司，从事产品开发和技術管理工作，曾任产品线总经理、技术总监、技术副总经理等职务，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塑料改性与加工国家工程实验室副主任，兼任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常委会副主任、中国材料研究学会高分子材料与工程分会常务理事、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评审专家、中国石油合成树脂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、广东省化学学会副理事长、广东省复合材料学会常务理事、广东省材料研究学会理事和广州市化学化工学会副理事长等职务。

宁凯军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票 652,10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02%；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经公司董事会审查，宁凯军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条件。

聂德林：1973年8月出生，高级工程师，硕士，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。1998年中山大学毕业后加入公司，从事研究开发工作。2001年9月至2009年1月担任公司监事；2004年9月至2009年1月任监事会主席和计采总监；2009年1月至2011年3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；2011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；2013年9月至2015年9月任印度金发董事；2014年12月至今任美国金发总经理。曾获国家、省、市科学技术奖励3项，其中参与开发的“新型阻燃热塑性树脂系列产品的开发及产业化”项目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。

聂德林先生现持有本公司股票 6,010,20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.22%；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聂德林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。

奉中杰：1976年12月出生。2000年7月至2003年10月，任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会计。2003年10月至2007年4月，任岳阳林纸集团乌干达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。2007年8月至2011年10月，任公司资金经理。2011年10月至2014年8月，任天意有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2014年8月至2015年2月，任天意有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。2015年2月至2016年4月，任公司财务部部长。2016年4月至今，担任公司财务总监。

奉中杰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奉中杰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。

曹思颖：女，1986年1月出生，管理学硕士。2010年广东财经大学毕业后加入公司，曾任质量与责任成本会计师和应付账款会计师，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兼任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证券事务代表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。